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號

承辦人：科員 李美靜

電話：05-3620123#8364

電子信箱：meiching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26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任字第111002309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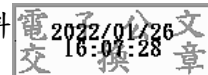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說明 (376500000A_1110023092_ATTACH1.pdf、
376500000A_1110023092_ATTACH2.odt、376500000A_1110023092_ATTACH3.odt、
376500000A_1110023092_ATTACH4.doc)

主旨：檢送修正「行政院及所屬各機關推動業務委託民間辦理實
施要點」第5點、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11年1月22日院授人組字第11120001021號函辦
理；併檢附原函暨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(嘉義縣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各地政事務所、嘉
義縣各戶政事務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人事處組織任免科、人事處考核訓練科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



嘉義縣大林地政事務所

